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郭育誠
電話：03-8227171#366. 367
電子信箱：yucheng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302602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。（376550000A_1130260286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260286_ATTACH2.odt、376550000A_1130260286_ATTACH3.odt、
376550000A_1130260286_ATTACH4.png）

主旨：有關114年全國孝行獎暨本縣孝行獎楷模選拔案，請廣為宣傳並轉知轄屬各機關團體及各村里辦公處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3年12月25日台內宗字第113056300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國孝行獎預定選拔30名，本縣依人口數分配參加2名複選，獲選孝行楷模者將由內政部致贈獎座1座及獎金新臺幣（下同）5萬元，若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，經審議通過者，另致贈孝行獎助金3萬元。
- 三、本縣孝行獎預定選拔10名，由訪查員評審評定後從中推薦2名報內政部參加複選，其表揚典禮日期、時間及地點將另函通知各單位受推薦人。
- 四、請貴單位依旨案實施計畫於114年3月10日前踴躍推薦人選並檢附推薦書、孝行事蹟照及同意書等相關書表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，函報本府憑辦。

114/01/13



1140000185

五、檢送內政部來函、114年全國孝行獎活動實施計畫、本府辦理孝行獎選拔及表揚活動初審作業規定各1份以及「114年全國孝行獎 孝行楷模選拔 歡迎踴躍推薦」宣傳圖檔供貴單位宣導運用。孝行獎活動實施計畫電子檔亦可至內政部網站下載(路徑：主題服務/宗教禮制殯葬專區/便民服務/下載專區/禮制榮典)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高中職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基層農會、花蓮縣商業會、本府各處(本府民政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府民政處兵役及建議案處理科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

電 2025/01/13 文
交 15:30:14 章

裝

訂

線

69